

证券代码：872230

证券简称：青岛积成

主办券商：海通证券

青岛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3月27日
- 会议召开地点：济南市高新区汉峪金谷 A2-3 栋 17 层公司大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和通讯结合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3月17日以电子邮件和短信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杨志强
- 会议列席人员：监事会成员、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9 人。
董事姚斌因出差缺席，委托董事严中华代为表决。
董事崔福义因出差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经营管理团队 2022 年认真执行了董事会、股东大会决策，保证了公司经营业绩稳步增长,并编写了《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董事会办公室在充分征求各位董事意见的基础上拟定了《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工作报告详细介绍了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公司经营情况、外部环境、风险因素等内容。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的《独立董事 2022 年度述职报告》（公告编号：2023-01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 2022 年度实际生产经营情况及审计报告，编制了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王汉民、王明华、崔福义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2 年的经营情况，在遵循我国现行法律、法规和制度等有关规定前提下，按照公认的会计准则，采用既定的会计核算方法，本着求实、稳健的原则编制了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王汉民、王明华、崔福义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促进公司业务进一步发展，基于股东长期利益考虑，2022 年度公司将不进行现金利润分配，留存利润全部用于公司的经营发展。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王汉民、王明华、崔福义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 2022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青岛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审计报告》编号 XYZH/2023BJAA21B0017。报告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截止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提供了无保留意见的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王汉民、王明华、崔福义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的《2022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08）、《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3-00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王汉民、王明华、崔福义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关于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的报告》（公告编号：2023-01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王汉民、王明华、崔福义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的专项审核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进行了专项审计，并出具了《关于青岛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的专项说明》，编号 XYZH2023BJAA21F001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王汉民、王明华、崔福义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2023-01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王汉民、王明华、崔福义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内部控制鉴证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公告编号：2023-01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王汉民、王明华、崔福义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规范公司内部控制，提高公司治理水平，特制定了《青岛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王汉民、王明华、崔福义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 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关于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王汉民、王明华、崔福义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杨志强、严中华、韩飞舟、姚斌、李文峰、李清峰为公司关联董事，对本议案执行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 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3 年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关于预计 2023 年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王汉民、王明华、崔福义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3-01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王汉民、王明华、崔福义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七)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监事薪酬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3 年公司董事、监事薪酬标准与 2022 年度的薪酬标准持平。实际发放金额将与公司经营业绩挂钩，根据经营业绩考核情况确定最终发放额度。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王汉民、王明华、崔福义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八)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3 年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标准与 2022 年度的薪酬标准持平。实际发放金额将与公司经营业绩挂钩，根据经营业绩考核情况确定最终发放额度。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王汉民、王明华、崔福义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九)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3-02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青岛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青岛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27 日